

113 年度教育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一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1 月 30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A501 會議室(處務會議前)

參、主席：葉處長芯慧 紀錄：詹雨涵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伍、業務報告：

一、本處依據苗栗縣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109-112 年)實施內容及 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賡續辦理性別平等業務，「112 年性別平等計畫執行成果」如附件一，請各委員審閱。

二、依據 109 年度教育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1 次會議紀錄，有關本處「113 年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性別影響評估」輪值撰寫科室如下表，請相關科室依限完成報告。

類別	主題	辦理科室	完成期限
性別統計	苗栗縣縣立高中暨國中小學校校長性別統計	學管科	113 年 8 月 31 日前
性別分析	苗栗縣公私立教保服務人員性別比例分析	學前科	113 年 8 月 31 日前
性別影響評估	法案類/計畫類	家教中心	113 年 10 月 31 日前

胡愈寧委員：

會議業務報告前可分享「性別新知」，藉由文章或影片將性別議題趨勢供大家參考。

主席裁示：請相關科室依期限繳交資料並配合辦理。

陸、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本處 113 年度性別平等推動計畫(附件二)，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苗栗縣政府推動性別平等實施計畫(109-112 年)辦理。

二、本處 113 年性平推動計畫以「破除偏見—消弭性別刻板印象」為主軸持續推動，113 年度具體作法、期程

及目標值及 112 年達成場次目標數如附件二 (已於 113 年 1 月 10 日便簽分會各科)。

胡愈寧委員：

- 一、建議各科辦理性別平等推動計畫可扣緊 CEDAW(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及 SDGs(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指標，以呈現計畫亮點。
- 二、問卷調查回饋宜作為附件資料，而有關數位性別暴力暨資訊素養問卷分析，可以新住民及原住民族群來分析性別落差，並作為施政的依據，而問卷調查或參酌數據要註明出處來源，避免版權問題。

決議：

- 一、針對原住民及新住民族群之數位性別暴力暨資訊素養問卷，請社教科進行問卷調查，相關數據則可融入性別平等跨局處計畫第三組主題之前言部分。
- 二、請各科辦理本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時，應適宜融入 CEDAW 及 SDGs 相關指標。

案由二、有關 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機關自評預計於 6 月份辦理、行政院性平處實地訪評預計於 8 至 10 月辦理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 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辦理(附件三)。
- 二、檢附「113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第 2 組適用」(附件四)及評審項目受評機關自評表件(附件五)供委員審視，俟社會處辦理縣內自評會議後，請各科配合評審委員訪談與評核建議事項。

胡愈寧委員：

- 一、建議參考其他縣市的統計資料，以節省人力達到數據分析效益。

二、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加分、扣分項目為何，可再確認。

三、有關國際婦女參與率及培力，派員參加跨國線上會議也是達成指標之一，亦可以成為亮點呈現出來。

決議：

一、有關評鑑資料請社教科參考中央及直轄市的統計資料，作為成果表件數據分析之參考。

二、請社教科確認 113 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之加分項目及扣分項目為何，且會後向社會處索取三年前評鑑資料，並將近年辦理的新政策及重點規劃納入。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時間：中午 12 點 13 分